

关于切实做好春季森林防灭火工作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、各街道办事处：

当前正值春季森林防灭火紧要期和全国“两会”召开之际，农事用火、施工作业、踏青旅游等野外用火增多，全区森林火灾风险隐患增多，森林火灾发生风险加大。为切实做好春季森林防灭火工作，现提出以下要求，请各单位结合省市通知要求一并贯彻执行。

一是要提高政治敏锐性，严格落实属地责任。各镇（街）要始终保持思想上的高度戒备，切实提高做好重点时段期间森林火灾防控工作的思想自觉、行动自觉和政治站位。要严格落实森林防火责任制，压实属地责任。

二是要注重教育引导，强化宣传教育。各镇（街）要深入开展森林防灭火宣传，在交通沿线、村口路口、林缘地带悬挂森林防灭火宣传横幅，张贴宣传标语，利用宣传车、小喇叭等宣传森林防灭火知识和森林防火法律法规知识，提高属地群众防火意识。

三是要加强野外火源管控，强化监督检查。紧紧把握春季森林防灭火特点规律，盯紧看牢火灾高发区、重点林区等关键部位。加强进山路口、林田交错地段管控力度，增设检查哨口，加大巡查巡护力度，划区包保、严防死守，确保“守住山、看住人、管住火”。

四是要强化应急准备，提升应急处突能力。各镇（街）要靠前储备森林防灭火装备物资，前置救援队伍力量，确保人员物资第

一时间到达救灾现场。要针对春季森林防灭火特点，优化应急预案，加强应急预案实战演练，提升预案可操作性和实战性。严格落实 24 小时值班、领导带班和信息报送制度，确保火情信息畅通，坚决做到不漏报、不迟报、不瞒报。

屯溪区安全生产（防灾减灾救灾）委员会办公室

2025 年 3 月 4 日